

证券代码：300700

证券简称：岱勒新材

公告编号：2023-029

长沙岱勒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长沙岱勒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于2023年4月12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由董事长段志明先生主持，以现场与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董事会应参加表决董事7名，实际参加表决董事7名，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法定人数。公司部分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通知于2023年4月7日通过电话等形式送达至各位董事，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长沙岱勒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经营范围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经审议，鉴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第一个归属期股份上市及公司2022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完成，公司股份总数由121,532,581股变更为224,950,645股，公司注册资本由人民币121,532,581元变更至人民币224,950,645元。

公司结合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关于经营范围规范表述的最新要求，按照《经营范围规范表述查询系统（试用版）》对经营范围的表述进行相应的调整，不涉及增加经营范围。本次事项审议通过后将一并进行工商登记。经营范围变更内容最终以工商登记机关核准的内容为准。

鉴于以上注册资本及经营范围的变更情况，公司董事会将对《公司章程》中的相应条款进行修订，同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办理修订《公司章程》、

经营范围、注册资本变更的相关手续，修订内容最终以市场监督管理部门的核准结果为准。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有效表决票 7 票，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至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2、审议通过了《关于延长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及授权期限的议案》

公司于 2022 年 5 月 9 日召开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全权办理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等议案，同意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有效期为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发行相关议案之日起十二个月内有效，并授权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办理上述事宜，授权有效期与本次发行决议有效期一致，即 2022 年 5 月 9 日至 2023 年 5 月 8 日。

鉴于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的决议有效期和授权期限即将届满，为顺利完成公司本次发行工作，提请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及授权期限自原届满之日起延长12个月（即延长至2024年5月8日）。除上述事项外，本次发行的其他内容保持不变。

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及同意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董事段志明先生、段志勇先生已回避表决。其余 5 名董事参加表决。

表决结果：有效表决票 5 票，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至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3、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第四届第三次董事会会议的部分议案需提请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过。公司董事会提议于 2023 年 4 月 28 日（星期五）下午 15:00 时在公司会议室召开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有效表决票 7 票，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备查文件

1、长沙岱勒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长沙岱勒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4 月 12 日